

Newsletter

卓 阅

Trade Remedy and Compliance
贸易救济与合规资讯

ISSUE 2 of 2022 (ISSUE 5)

2022 年第 2 期 (总第 5 期)



北京卓纬律师事务所
国际贸易与合规部
2022 年 4 月 7 日



卓纬律师事务所
CHANCE BRIDGE LAW FIRM

目录

contents

01 卷首语

02 中国企业应诉贸易救济调查的几个技术要点

如何理解贸易救济调查中的“关联方”	6
市场经济条件下正常价值的计算	10
倾销计算中的“价格调整”	12

03 国际贸易合规关注

欧盟对俄罗斯和白俄罗斯主要制裁措施简述	14
美国对俄罗斯的新出口管制措施	16
俄乌冲突背景下，美国对俄制裁措施	18

目录

contents

04 简讯

- 欧亚经济联盟对华载重轮胎启动反倾销调查复审21
- 欧亚经济联盟对华石墨电极延期征收反倾销税21
- 欧盟对华热轧板材产品启动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21
- 欧盟对华胶合板启动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22
- 欧盟就英国绿色能源补贴方案向 WTO 提起争端解决磋商22
- 英国对华热轧板材产品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过渡性审查22
- 美国参议院通过《2022 美国竞争法案》23
- 美国对华光伏产品启动反规避调查23
- 中兴通讯结束 5 年缓刑23
- 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CBP）对李宁体育用品公司执行《通过制裁打击美国的敌人》法案（CAATSA）23

目录

contents

- 加拿大对华钻杆启动双反调查.....24
- 印度对华卡客车轮胎启动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24
- 印度对华糖精启动反规避调查.....24
- 墨西哥对华儿童自行车第一次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案终裁.....25
- 土耳其对华光伏组件启动第一次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25

05 捷讯

- 太钢应诉印尼反倾销调查取得满意结果.....27

本期作者

01 卷首语

共同维护出口市场，共同维护企业权益



蒲凌尘 合伙人

当下国际贸易环境和国际规则复杂多变，美国的制裁、欧盟的规则调整，以及其他 WTO 成员国对华不同产业提起的贸易救济调查案件，中国企业出海将迎来更多未知的挑战。

北京卓纬律师事务所的国际贸易与合规律师团队，以不定期的简报形式，编辑相关贸易救济、WTO、海关、合规等资讯，将深度的实操经验和法律思考传递给中国企业、商协会以及相关部门。

感谢您及贵单位对我们律师团队的认可、包容、支持和帮助。本团队会继续秉持我所理念，深耕国际规则及行业动态，为企业、商协会、政府提供高质量、专业的法律服务。

如需进一步信息或法律解读，请垂询：

邮箱： lingchen.pu@chancebridge.com; xingyan.ren@chancebridge.com

电话：+86 13691213109; 010-85870068

02 中国企业应诉贸易救济 调查的几个技术要点

如何理解贸易救济调查中的“关联方”

在贸易救济调查应诉中，出口企业通常需要根据涉案产品范围以及调查期来判断是否涉案。如果确认属于涉案企业，还需要进一步核对关联公司范围，明确哪些是与涉案产品生产和销售活动有关的关联公司。而这些与涉案产品生产和销售活动有关的关联公司属于涉案关联公司，必须配合回答问卷，否则会面临因答卷提交不完整而被认定为不合作企业，从而被裁定适用惩罚性的高税率。

一、关联公司在贸易救济调查中的作用

为什么在贸易救济调查应诉中需要涵盖关联方或者关联公司呢？主要是为了达到两个方面的目的：

第一是确保企业提交的答卷信息是完整的。随着企业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和交易渠道的拓宽，特别是一些集团企业，集团公司内部是有着明确的划分。比如有的企业负责生产，有的企业负责内销，有的企业负责海外市场等等，类似于企业内部的各个职能部门。在这种情况下，虽然企业是以贸易商或者负责海外市场的公司名义出口的，但是在贸易救济调查应诉中，其生产企业也需要配合答卷（个别国家的调查还会涉及到原材料供应企业以及内销企业），从而反映产品生产和交易的完整链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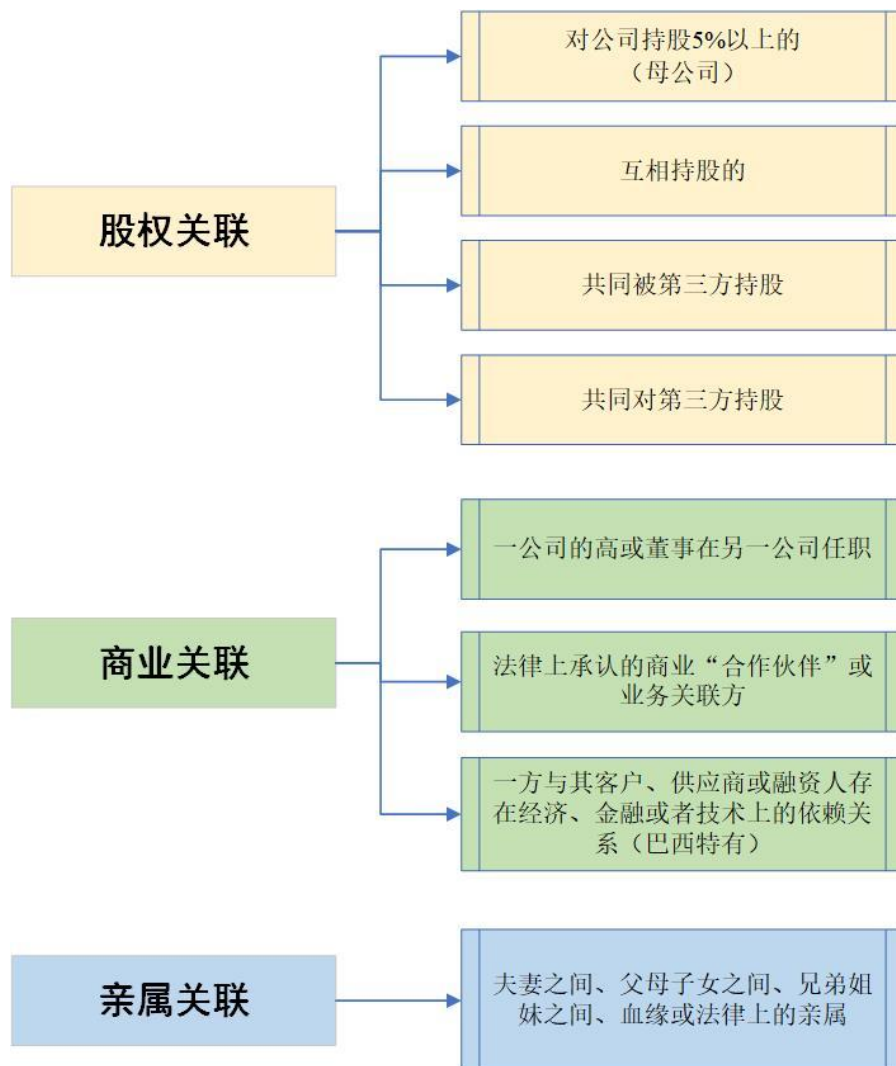
第二是为了防止规避。如果公司涉案的关联公司没有全部提交答卷，那么调查机关就无法根据公司的完整数据测算倾销幅度，而是个别公司的倾销幅度，该幅度实际上无法合理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另外有的公司会可能通过其倾销幅度较低的企业出口，而规避可能是较高的倾销幅度，这种情况下就无法确保贸易救济措施发挥真正的救济作用。

二、如何确认关联公司范围

如上所述，企业在贸易救济调查应诉中，明确涉案关联公司范围非常重要。通常情况下需要分两步走：第一是先明确关联公司的范围；第二是在关联公司范围内筛选出涉案的关联公司。

关于第一步如何明确关联公司范围，可以从股权关联、商业关联或亲属关联几个方面进行考量，具体如下图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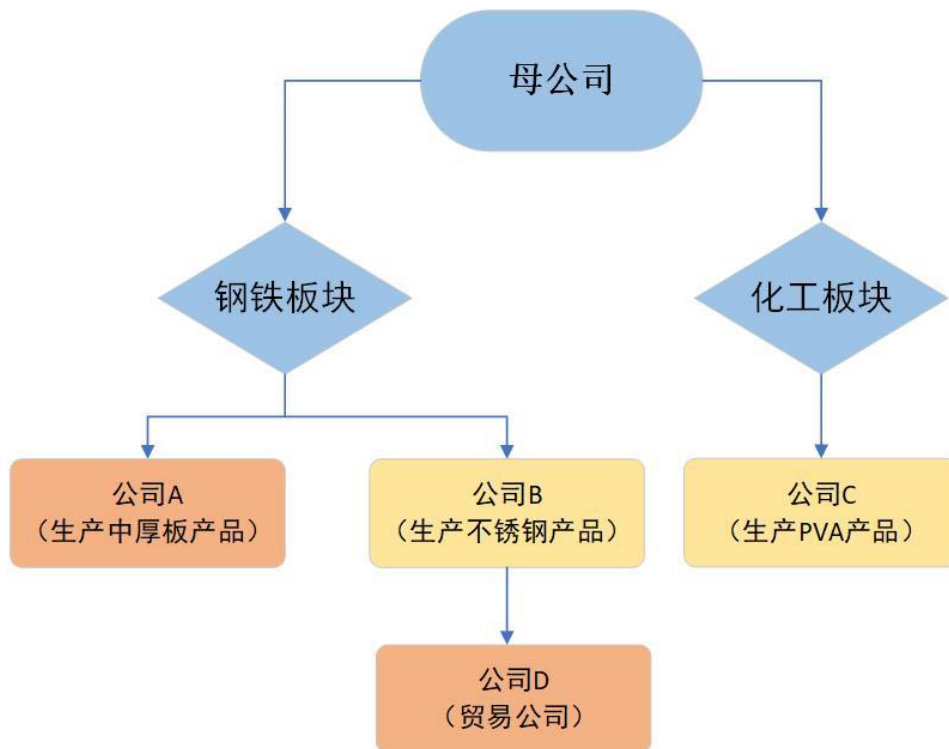
图一：关联公司确认条件



从上图可以看出，贸易救济调查中对于关联方的定义比较宽泛，基本涵盖了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各种关联情况。当然，股权关联是最为重要的一种关联构成条件，也是企业梳理关联公司范围的首要考量因素。

关于第二步如何在关联公司范围内筛选出涉案关联公司，以下图二为例进行说明。例如一个公司主要从事钢铁板块和化工板块的经营活动，钢铁板块又分为中厚板产品和不锈钢产品。从股权关联的因素考虑，公司 A、公司 B、公司 C 和公司 D 因为是同一个母公司，所以属于关联公司；如果一个贸易救济调查涉案产品是中厚板产品，那么在 4 家关联公司中，只有涉及到中厚板生产和销售的 2 家公司属于涉案关联公司（即下图中的公司 A 和公司 D），需要配合答卷，其他公司虽然也是关联公司，但是因为不涉案，所以无需答卷。

图二：涉案关联公司示意图





三、关联公司对贸易救济应诉的影响

在实际应诉案例中，企业主要存在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是不能将涉案关联公司的范围梳理完整，存有遗漏；二是无法完成全部涉案关联公司的答卷，有的企业虽然完成了涉案关联公司的梳理和确认，但是出于种种原因或侥幸的心理，而选择部分答卷，而非所有涉案公司都答卷。

一旦被调查机关发现（发现的渠道多种多样，如公开渠道检索，在现有答卷材料中发现，甚至有些情况是其他企业主动揭发等）漏报涉案关联公司或者提交信息不完整，则会认定公司提交的信息严重缺失，属于不合作企业。例如在欧盟玻纤织物案中，就有企业因为没有提交涉案关联公司的答卷，而被欧委会认定为不合作企业，最终获得了最高的惩罚性税率。

因此，企业在贸易救济调查应诉中，一定要先结合问卷要求和公司实际情况确认清楚涉案关联公司范围，这是确定合作地位并争取理想结果的前提条件。

★提示：

- 1、贸易救济调查应诉案件中“关联公司”包括两层含义：第一，涉案企业整体股权结构中所涉及的关联公司；第二，被调查的涉案企业关联公司，这个范围是需填写反倾销调查问卷的涉案企业。
- 2、如漏报整体或应被调查的关联公司，可能会被调查机关认定为不合作企业，给予企业惩罚性税率（BIA）

市场经济条件下正常价值的计算

2022 年 2 月 25 日，巴西调查机关公布对中国鞋类产品反倾销调查第二次日落复审终裁报告，本团队在此次应诉过程中，代理了 3 家集团企业，成功突破市场经济地位，并为三家集团下属的 17 家出口企业获得零税率。

2 月 18 日，本团队协助中粮泰国公司顺利通过巴西对泰国柠檬酸反倾销实地核查。此案中，巴西调查机关承认泰国的市场经济地位。

上述两个案件均涉及企业正常价值确立和计算的问题。调查机关所使用的计算正常价值的方法会直接影晌应诉企业倾销幅度的高或低。

正常价值确立的方法和步骤通常包括：内销代表性测试、低于成本测试，以及确立正常价值或者采用结构正常价值的方法。

一、内销代表性测试

WTO 反倾销协定附注 2 规定，如涉案企业的被调查产品的国内市场销售量占被调查产品出口数量 5%或 5%以上，则企业内销数量是具有代表性的，是能够确立为正常价值的。

如果某一规格型号产品的国内销售量不能达到该规格型号出口数量 5%时，调查机关则会采用结构正常价值方法，即生产成本+期间费用+合理利润幅度。

二、低于成本测试

低于成本测试是确立正常价值的第二个步骤。低于成本测试即测算某一规格型号产品在国内销售过程中是否具有利润。

如果成本测试结果显示内销中盈利销售的交易数量占 80%以上，则所有规格型号的内销价格均可作为正常价值的计算基础；如内销中盈利销售的交易数量占

所有内销数量 80% 以下，则调查机关仅保留具有盈利销售的交易价格作为确立正常价值的计算基础。

三、结构正常价值

根据 WTO 反倾销协定第 2.2 条规定，结构正常价值即生产成本+期间费用+合理利润幅度。

使用结构正常价值的标准和原则：第一，内销不具代表性；第二，内销和出口型号不匹配；第三，企业的关联交易。

因此，结构正常价值确立的方法和步骤非常关键，销售管理费用和合理利润幅度的取舍应当遵循法律条款的规定，不能任意选取。

四、小结

我们在实际案件中发现，应诉企业不仅存在某些型号规格交易不足 5% 或不具盈利销售的情况，也存在内销过程中，部分销售通过应诉企业的关联公司来完成交易。实际情况远比理论更为复杂，因此企业在应诉中，应当准确的梳理关联企业和关联交易，准确的提供销售和成本数据，律师会根据企业的实际情况，根据 WTO 和调查国法律，对调查机关所确立的正常价值进行测算和抗辩。

注：关于正常值的加权平均值比出口加权平均值计算倾销幅度（即 $w:w$ ），正常值加权平均值比逐笔出口交易价格（即 $W:t-by-t$ ）和正常值逐笔交易比出口逐笔交易价格（即 $t-by-t:t-by-t$ ）的计算方法、规则、理念以及适用的条件，不在此篇解释。

倾销计算中的“价格调整”

根据 WTO 反倾销协定第 2.4 条规定，在反倾销调查案件中，应诉企业的正常价值和出口价格都应调整至净出厂价和净出口价，使两个价格在同一贸易水平上和同一贸易条件下进行比较。

一、公平比较的价格调整项目

价格调整是指在倾销计算中，将所有影响内销和出口价格的因素调整至同一贸易水平和同一贸易条件下，最终达到公平比较的目的。

影响销售的不同条件通常包括销售渠道、发货条款、支付条款、佣金、运输费用、仓储费用、保险费用、税收等。这一调整涉及对内销和出口价格的调整。

二、如何进行价格调整

以下表格简要说明价格调整的方法和步骤：

		正常价值（出口国A国国内销售的产品价格）	出口价格（出口至B国的出口价格）
	价格调整前	600	600
1	产品差异		
2	佣金	-18	-25
3	仓储、运输、保险费用	-2	-3
4	包装成本	-1	-3
5	信用成本	-3	-4
6	折扣、回扣		-3
7	出口退税差	3	
	价格调整后的出厂价格	579	562
	倾销价差	579-562=17	
	倾销幅度	倾销幅度=倾销价差（17）/出口价格（CIF）	

03 国际贸易合规关注

欧盟对俄罗斯和白俄罗斯主要制裁措施简述

欧盟经济制裁一贯宣称的基本政策是：促进共同外交和安全政策；保护欧盟的价值观、基本利益和安全；巩固和支持民主、法治、人权和国际法原则；维护和平；防止冲突和加强国际安全。

不同于美国具有强烈长臂管辖效力的制裁体系，欧盟经济制裁法律法规具有较为严格的属人和属地效力，域外效力与美国相比较弱，主要适用：

- 欧盟境内的实体；
- 欧盟成员国管辖范围内的飞机或船只上的行为；
- 欧盟成员国国民，无论是否位于欧盟境内；
- 依据欧盟成员国法律注册的实体，无论是否位于欧盟境内；
- 在欧盟境内完成全部或部分业务的实体。

俄乌冲突激化后，欧洲理事会采取进一步的限制性措施，从贸易制裁、金融制裁和待遇制裁三方面对俄罗斯和白俄罗斯制裁，封锁其经济战略部门，阻止他们获得关键技术和市场；削弱其经济基础和现代化能力；冻结他们在欧盟的资产，并停止制裁区域银行进入欧洲金融市场。

贸易制裁一般包括禁止向被制裁国出口特定产品、服务或技术；对被制裁国实行出口许可制度，要求出口前预先审查；禁止从被制裁国进口特定产品或服务。本次制裁在海上航行货物和技术、能源、交通和科技领域加强对俄罗斯限制；在烟草产品、矿产品、木制品、水泥制品、橡胶制品、钢铁产品以及氯化钾产业对白俄罗斯采取出口管制措施。



金融制裁一般是通过禁止或限制向被制裁国放贷；禁止向被制裁国企业提供出口信贷和担保；冻结被制裁者在欧盟境内的财产；对被制裁者处以罚金等方法达到与被制裁方切断金融联系的目标。本次制裁中，针对俄罗斯和白俄罗斯采取暂停部分银行 SWIFT 服务、禁止与黑名单中个体和实体交易、禁止俄罗斯进入欧洲资本市场等措施实施制裁。

待遇制裁一般是针对入境欧盟的要求对被制裁对象做出旅行限制或航空限制。本次制裁中通过禁止入境、禁止广播和禁飞等措施对俄罗斯和白俄罗斯实施制裁。

对于中国企业，我们建议：在欧盟的中国企业应检查其股权成分中是否有被欧盟所制裁的俄罗斯，白俄罗斯或其他制裁个人或实体，股权持有是否已超过 50%；注意针对交易对象进行制裁名单筛查，确保其不是欧盟制裁个人和实体；在特殊情况下可以向欧盟申请例外；并综合美国对该地区国家的全面制裁措施，谨慎交易。

美国对俄罗斯的新出口管制措施

俄罗斯总统普京于 2022 年 2 月 21 日晚签署命令，承认乌克兰东部的“顿涅兹克人民共和国”和“卢甘斯克人民共和国”，并与之签署友好合作互助条约。这一行为引发了众多欧美国家对俄的抗议，美国率先对俄发起制裁，对俄罗斯高官、几家俄罗斯关键国有银行、以及重要能源项目所涉及到的公司等采取了一系列金融、经济及个人制裁措施，在局势升级后的几天内，英国，日本，欧洲，加拿大和澳大利亚也纷纷加入对俄的制裁行列。

2 月 24 日，美国商务部工业和安全局（BIS）对乌克兰局势做出回应，颁布 EAR 中对俄罗斯的新规则，规则于当日生效，在半导体、计算机、电信、信息安全设备、激光器和传感器等项目上对俄罗斯实行严格的出口管制，增加了新的俄罗斯许可证要求和许可证政策，禁止俄罗斯使用美国设备、软件和蓝图生产的产品，封闭俄罗斯获取尖端技术的渠道，以削弱俄罗斯的工业基础。

本次 BIS 对俄新的出口管制措施主要包括：

- 对俄罗斯实施基于商业管制清单（CCL）的新许可证要求
- 对向俄罗斯出口、再出口或在俄罗斯境内转让的许可证申请实行更加严格的审查政策
- 将俄罗斯现有的“军事终端用途”和“军事最终用户”的管制范围扩大到所有受 EAR 管制的物项。
- 增加了两个专门针对俄罗斯和俄罗斯“军事最终用户”的新的外国直接产品（FDP）规则。
- 大幅限制对俄罗斯出口、再出口和（国内）转让的 EAR 许可例外的使用。
- 实体清单中带脚注 3 的实体增加了 49 个。



我们建议企业综合评估在俄罗斯业务状况，在美业务状况，对美国先进技术产品的依赖程度和全球发展规划，再决定如何根据美国及其伙伴国最新制裁和出口管制要求，调整现有业务模式和内容，并为欧美国家可能对俄罗斯采取的更进一步制裁管制措施做好充分防备工作。

俄乌冲突背景下，美国对俄制裁措施

俄罗斯总统普京 2 月 21 日晚签署命令，承认乌克兰东部的“顿涅兹克人民共和国”和“卢甘斯克人民共和国”，并且俄罗斯分别与这两个“共和国”的友好合作互助条约。随后，美国率先对俄发起多轮制裁。

美国制裁分为一级制裁和次级制裁：一级制裁禁止美国人和美国实体与被制裁对象交易，次级制裁限制非美国的第三国个人与实体和被制裁对象交易。针对本次俄乌冲突美国发起的多轮制裁主要是通过总统的行政命令（Executive order）和指令（Directive）；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OFAC）颁布通用许可证（General License）提供不同制裁条款下可能存在的宽限期和豁免例外；美国国务院执行对特定地区，俄罗斯特定行业、特定个人和实体实施制裁。

截至 2022 年 3 月 15 日，美国在金融、能源、电信、贵金属、运输和奢侈品等行业领域对俄罗斯发起制裁，禁止美国人和实体与俄交易；同时将部分俄罗斯政府高管，寡头精英，被制裁企业高管及其家属等相关的个人和实体列入特别指定国民清单（SDN 名单），被列入 SDN 清单中的个人和实体，其在美国境内的一切资产和资产利益都将受到冻结，美国个人和实体被禁止与 SDN 清单实体进行包括投融资等在内的任何交易。值得注意的是，根据 OFAC 的“50%原则”，由受到 SDN 指定的一个或多个个人或实体单独或累计拥有所有权达百分之五十或以上的任何实体自动被认定为“被冻结实体(blocked entity)”，同样受到美国政府的财产冻结和交易禁止。本次制裁主要针对金融行业俄罗斯主要银行及其子公司、能源行业北溪 2 号及其高管、国防行业军事研究所和高科技公司、媒体行业参与虚假宣传的杂志广播、以及与俄罗斯总统普京关系密切的俄罗斯政府官员，通过将以上领域内个人与实体列入 SDN 名单的方式切断与俄罗斯贸易、经济和科技联系。

对于企业来讲，应及时排查国际业务中与美国连接点，尽快调整业务发展方向或切断涉及美国个人与实体、美元交易结算、美国技术服务交易连接点，做到



针对此次制裁的合规义务；同时，应根据通用许可中列出的宽限期和许可例外的情况积极申请豁免，确保业务顺利开展。

04 简讯

欧亚经济联盟

1、欧亚经济联盟对华载重轮胎启动反倾销调查复审

4月1日，基于情势变更，欧亚经济联盟委员会决定对原产于中国的载重轮胎启动反倾销调查复审。目前欧亚经济联盟对原产于中国的载重轮胎征收 14.79%~35.35%的反倾销税，有效期至 2026 年 6 月 28 日。原文请见：<http://www.eurasiancommission.org/ru/act/trade/podm/investigations/AD-18-R3/default.aspx>

2、欧亚经济联盟对华石墨电极延期征收反倾销税

3月30日，欧亚经济联盟发布公告，推迟对原产于中国的石墨电极征收反倾销税，征税延期至 2022 年 10 月 1 日。此公告将于 4 月 11 日起生效。原文请见：https://docs.eaeunion.org/docs/GenericErrorPage.htm?aspxerrorpath=/docs/en-us/01431657/oa_30032022

欧亚经济联盟成员国包括俄罗斯、哈萨克斯坦、白俄罗斯、吉尔吉斯斯坦和亚美尼亚。

欧盟

3、欧盟对华热轧板材产品启动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

4月5日，欧盟对原产于中国的热轧板材产品启动第一次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涉案产品的参考 CN 编码为 72081000、72082500、72082600、72082700、72083600、72083700、72083800、72083900、72084000、72085210、72085299、72085310、72085390、72085400、72111300、72111400、72111900、ex72251910（TARIC 编码为 7225191090）、72253090、ex72254060（参考 TARIC 编码为 7225406090）、72254090、ex72261910（参考 TARIC 编码为 7226191091、72261

91095)、72269191 和 72269199。原文请见: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CELEX:52022XC0405\(01\)&from=EN](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CELEX:52022XC0405(01)&from=EN)

4、欧盟对华胶合板启动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

4月5日,欧盟对原产于中国的胶合板启动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涉案产品的参考 CN 编码为 ex44123110 (TARIC 参考编码为 4412311010)。原文请见: [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CELEX:52022XC0405\(02\)&from=EN](https://eur-lex.europa.eu/legal-content/EN/TXT/PDF/?uri=CELEX:52022XC0405(02)&from=EN)

5、欧盟就英国绿色能源补贴方案向 WTO 提起争端解决磋商

3月30日,欧盟请求与英国关于“低碳能源发展”项目进行 WTO 争端解决磋商。欧盟称英国此举违反了《关税贸易总协定》第 3.4 条国民待遇原则。原文请见: https://www.wto.org/english/news_e/news22_e/ds612rfc_30mar22_e.htm

英国

6、英国对华热轧板材产品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过渡性审查

4月5日,英国对原产于中国的热轧板材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过渡性审查。拟应诉的企业应于 4月22日之前进行报名登记。原文请见: <https://www.trade-remedies.service.gov.uk/public/case/TD0017/>; <https://www.trade-remedies.service.gov.uk/public/case/TS0018/>

另外需要注意的是,英国对华热轧板材反倾销过渡性审查,与欧盟对华热轧板材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虽为同一原审调查,但目前已经分属两个不同的调查程序,每个调查程序和程序时间节点等要求不同。

美国

7、美国参议院通过《2022 美国竞争法案》

3 月 30 日，美国参议院通过《2022 美国竞争法案》（American Competes Act of 2022），该法案为半导体、国防安全、网络安全、知识产权、海运、供应链、能源和无线通讯、自然资源等领域做了指引，计划对半导体行业补贴 520 亿美元和对高科技产品供应链拨款 450 亿美元。此法案旨在全球范围内更好地与中国竞争。原文请见：<https://www.congress.gov/bill/117th-congress/house-bill/4521>

8、美国对华光伏产品启动反规避调查

3 月 25 日，美国启动对华光伏产品（crystalline silicon photovoltaic cells, whether or not assembled into modules (solar cells and modules)）反规避调查，调查中国生产商是否通过将光伏组件转至柬埔寨、泰国、越南和马来西亚以规避美国对华光伏组件所征收的倾销和补贴税。

9、中兴通讯结束 5 年缓刑

3 月 23 日，中兴通讯公告披露，美国法院在当地时间 3 月 22 日做出判决，确认此前派驻在该公司的监察官任期已于原定的 2022 年 3 月 22 日（美国时间）结束，且不附加任何处罚。原文请见：<https://www.courtlistener.com/docket/4615339/united-states-v-zte-corporation/>

10、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CBP）对李宁体育用品公司执行《通过制裁打击美国的敌人》法案（CAATSA）

根据 CAATSA，CBP 将在所有美国入境口岸扣留李宁公司的商品。除非美国进口商在收到扣留通知的 30 天内提供明确和令人信服的证据，证明他们的商品不是由罪犯劳工、强迫劳工或受刑事制裁的契约劳工生产的，否则此类商品将



无权入境。原文请见：<https://www.cbp.gov/newsroom/national-media-release/cbp-enforces-counteracting-america-s-adversaries-through-sanctions-act>

加拿大

11、 加拿大对华钻杆启动双反调查

3 月 25 日，加拿大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钻杆（Drill Pipe）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立案调查，涉案产品的参考海关编码为 7304.23.00.10、7304.23.00.20、8431.43.00.20 和 8431.43.00.90。原文请见：<https://www.cbsa-asfc.gc.ca/sima-lmsi/i-e/dp2022/dp2022-ni-eng.html>

印度

12、 印度对华卡客车轮胎启动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

3 月 30 日，印度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标明尺寸 16 以上，有或无内胎和/或垫带的卡车和客车用充气子午线轮胎启动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涉案产品印度海关编码为：40112010，40131020 和 40129049。（海关编码仅供参考）

原文请见：<https://www.dgtr.gov.in/sites/default/files/Initiation%20Notification%20Radial%20%20tyres%20Eng%2030.03.22.pdf>

13、 印度对华糖精启动反规避调查

3 月 17 日，印度对原产于或进口自中国的糖精（Saccharin）启动反规避调查，调查涉案产品是否通过改变贸易方式由泰国进口到印度以规避反补贴税。原文请见：https://www.dgtr.gov.in/sites/default/files/Initiation%20English_0001.pdf



其他国家

14、 墨西哥对华儿童自行车第一次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案终裁

4月1日，墨西哥对原产于中国的儿童自行车做出第一次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终裁，涉案产品 TIGIE 税号为 8712.00.05，第一次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终裁决定维持 2015 年 12 月 21 日原审终裁确定的反倾销税。原文请见：http://www.dof.gob.mx/nota_detalle.php?codigo=5647817&fecha=01/04/2022

15、 土耳其对华光伏组件启动第一次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

3月26日，土耳其对原产于中国的光伏组件启动第一次反倾销调查日落复审。涉案产品包括光伏电池组件和太阳能电池板，土耳其参考税号为 8541.43.00.00.00。原文请见：<https://www.resmigazete.gov.tr/eskiler/2022/03/20220326-4.htm>

05 捷讯



太钢应诉印尼反倾销调查取得满意结果

2022年3月11日，印尼财政部对热轧钢卷（Hot Rolled Coil of other alloy steel）反倾销调查案发布最终反倾销税征收公告，北京卓纬律师事务所的国际贸易与合规团队为山西太钢争取到了自初裁、终裁，再到印尼财政部最终征税公告反倾销税率调整中的最大下调幅度，从初裁的16.6%，到终裁的9.70%，最终财政部的征税公告认定为8.60%，下调幅度高达48%，最终反倾销税率为8.60%（所有应诉企业次低）。

一、下调幅度高达48%，法律技术要点是突破

太钢之所以获得了应诉企业中下调幅度最大的应诉方，是在于本律师团队从企业的财务情况、法律条款、印尼调查机关的裁定入手，抗辩关于构造正常价值的方法与WTO《反倾销协定》2.4条公平比较条款之间的关系、期间费用的取舍与计算、合理利润率的确立，以及出口退税调整等计算错误。

反倾销应诉并不是企业所理解的翻译材料、填报表格问卷的简单工作，企业需要一支实践经验丰富、懂法律又懂经济、会计的复合人才团队来助力获得案件应诉的最终胜利。这也是本案为太钢最终争取反倾销税率降幅48%的主要原因。

二、积极应诉是破局之道

过去十年里，钢铁类产品是受制于反倾销措施的重灾区，而未来十年外国调查机关也可能会不断地启动新立案和复审的方式对钢铁类产品出海进行打压。放弃反倾销应诉从而放弃调查国市场并非弃车保帅，而是自断其臂。一国的反倾销措施至少维持五年，五年之后调查国可能还会启动复审调查，那么不应诉便给企业造成了越来越小的海外市场。

只有企业积极的迈出应诉的第一步，摆脱“搭便车”、“放弃市场”的不良心态，从而企业才能在海外市场中获得更大的空间与收益。

本期作者

王 明 伟	合伙人	mingwei.wang@chancebridge.com
刘 仙 河	资深律师	xianhe.liu@chancebridge.com
叶 一 鸣	律师	yiming.ye@chancebridge.com
刘 向 东	顾问	xiangdong.liu@chancebridge.com
刘 时 扬	律师	shiyang.liu@chancebridge.com

致力于成为最受认可的专业律师事务所
To Be the Most Recognized Prestigious Law Firm

资本市场 | 金融市场 | 公司业务 | 国际贸易与合规 | 知识产权 | 竞争与反垄断 | 刑事业务 | 争议解决



承卓越·敬不凡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E2座2107-2112室 邮编 100738
Office Tower E2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T +86 10 8587 0068 F +86 10 8587 0079

www.chancebridge.com